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经测试，公司计提 2025 年半年度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80,814,285.11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一)	信用减值损失	3,868,533.69
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91,135.57
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77,398.12
(二)	资产减值损失	76,945,751.42
1	存货跌价损失	73,080,650.06
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7,444.73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567,656.63
合 计		80,814,285.11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标准和具体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损失。

公司按照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政策，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损失。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2025年半年度公司合计计提坏账损失3,868,533.69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经测算，2025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73,080,650.06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本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控股子公司浙江广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整体产量较小，产成品单价中包含的折旧、摊销、料工费金额较大，从而导致计提的存货跌价金额较大。

单位：人民币元

摘要	内容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	243,971,435.31
资产可回收金额	136,086,989.31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对于无合同价格的存货，公司结合存货周转情况、存放状态、预计未来销售情况等因素进行可变现净值的测算，并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
本次计提金额	73,080,650.06
计提的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经测算，2025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297,444.73元。

3、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全面梳理，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民德电子（丽水）有限公司需对其闲置资产和设备利用率偏低的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25年半年度民德电子（丽水）有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567,656.63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半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80,814,285.11元，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总额80,814,285.11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